

與「你在暗中之父」玩捉迷藏 (瑪 6:1-18)

許淑筠

《瑪竇福音》的「山中聖訓」(5-7章)¹載有很多信友耳熟能詳的聖經片段和金句，當中包括連教外人也相當熟悉的「真福八端」(5:3-12)和「主禱文」(6:9-13)。亦因著「主禱文」的緣故，大眾對「我們在天的父」/「我們的天父」²這個天主的稱謂，不會感覺全然陌生。但細聽「山中聖訓」，會發現天主除了在上天，也在一個一般人意想不到之處。(當然，此乃擬人法。說天主在上天或別的地方，所指的不是一個空間，而是一個境界。)

瑪竇的「山中聖訓」是這樣開始的：「耶穌一見群眾，就上了山，坐下；他的門徒³上他跟前來，他遂開口教訓他們……」(5:1-2)。現在就讓我們展開一次登山旅程跟隨耶穌，一起上山去聽他的訓誨，好能在天外之處尋找天主。

聽著，聽著，耶穌經已把「真福八端」(5:3-12)、「基督徒與世界的關係」(5:13-16)，還有「新法律成全舊法律」(5:17-48)的真諦娓娓道來。正當大家聽得津津樂道之際，居然

1 《路加福音》載有另一篇幅較短、內容不盡相同的「山中聖訓」，又稱「平原聖訓」(路 6:17-49)。本文集中討論瑪竇的版本。

2 「我們在天的父」是瑪 6:9 的用字，當中的「在天」(in heaven)為一介詞片語，譯自希臘文原文 *ἐν τοῖς οὐρανοῖς*。至於「我們的天父」，乃今日常用的《主禱文》版本，當中的「天」，從語言學來說，是一個形容詞 (heavenly)。本文所採用之聖經中文翻譯皆引用香港思高聖經學會譯釋之《聖經》。

3 這是《瑪竇福音》首次用「門徒」一詞。在此以前，福音作者已介紹了首批被召跟隨耶穌的人(4:18-22)；至於十二門徒的身份，要到 10:1-4 才確立。

聽到耶穌說：「在暗中之父」（6:4, 6, 18）。⁴不久以前，我們才聽過福音作者記述耶穌受洗時，天主把天開了，⁵並隆重地宣佈，耶穌是祂所喜悅的愛子（瑪 3:16-17 // 谷 1:9-11 // 路 3:21-22）。怎麼我們這位在天之父此刻會躲藏在暗中，還要在暗地裏窺探我們每個人的言行舉止？耶穌如此這般講論天主，可說是相當獨特的做法。⁶

在暗中

瑪 6:4 和 6:6 的「在暗中」的希臘原文是 *ἐν τῷ κρυπτῷ*（源自 *κρυπτός*）；而 6:18 的「在暗中」，原文是 *ἐν τῷ κρυφαίῳ*（源自 *κρυφαῖος*）。兩者都解作「在一個隱蔽的地方」或者「秘密地」，英文聖經一般翻譯為 *in secret / hidden*。⁷由 *κρυφαῖος* 衍生出來的用語，在整部新約中只見於瑪 6:18 *ἐν τῷ κρυφαίῳ*。而 6:4 *ἐν τῷ κρυπτῷ* 亦用作形容施捨「隱而不露」；另外，*κρυπτός*「隱藏的」這個詞彙在新約中，多用來表達那些藏於內心的事（羅 2:29;

4 “God . . . is strikingly described as ‘being in secret’”; R. T. France, *The Gospel of Matthew*,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Eerdmans, 2007), 232.

5 按希臘原文，三部對觀福音描述「天開了」所採用的動詞和時態雖有不同，但一樣是被動式，暗示行動的主語，必然是天地萬物的主宰天主。當中以馬爾谷描寫得最為震撼：「天裂開了」（谷 1:10），言下之意，天主把天撕開了！

6 過去很多學者都主張，聖經中耶穌是第一個稱天主為父，也是他教導我們這樣呼號天主——「我們在天的父」（瑪 6:9）。近年的研究指出，稱天主為父親並不是耶穌獨有的做法，舊約中已有不少例子：申 32:6；多 13:4；智 14:3；德 23:1, 4；51:14；依 63:16；耶 3:4；31:9 等等；參閱威廉·卜爾登（William L. Burton）著，蔡護瑜譯，《阿爸！父啊？：聖經和你想的不一樣》（*Abba Isn't Daddy and Other Biblical Surprises: What Catholics Really Need to Know about Scripture Study*）（台北：光啟文化，2022），第 13 章，電子書。其實舊約中稱天主為父，是以色列民以一種集體位格的方式，宣認天主為以色列整個民族的父親；而耶穌則是第一位以個人的身份——以一個兒子的身份呼號天主為父。

7 Mt 6:4, 6: “in secret” (NAB, NASB, NIV, NJB, NRSV); Mt 6:18: “in secret” (NASB, NIV, NJB, NRSV); “hidden” (NAB).

伯前 3:4)，尤其是那些現在被遮掩，將來卻要被彰顯出來的隱秘之事（瑪 10:26 // 谷 4:22 // 路 8:17; 12:2; 羅 2:16; 格前 4:5; 14:25; 格後 4:2）。

事實上，聖經中對天主的描寫，也間接反映了祂隱藏的特性。列上 19:11-12 記述「在上主前面，暴風大作，裂山碎石，但是，上主卻不在風暴中；風以後有地震，但是上主亦不在地震中；地震以後有烈火，但是上主仍不在火中；烈火以後，有輕微細弱的風聲。」出 14:24-25 很生動的描寫「上主在火柱和雲柱上，窺探埃及軍隊，使埃及的軍隊混亂。又使他們的車輪脫落，難以行走。」可以這麼說，《列王紀》的上主比較含蓄內斂，《出谷紀》的上主倒像一個淘氣小孩；但兩者的出現都不容易被他人察覺。

福音中，耶穌告訴我們，天主行事的作風也是相當隱蔽的。例如：天父一直默默地照顧田間的一花一草和天空中的每一隻飛鳥（瑪 6:26-30），祂更會靜悄悄地把我們每個人的頭髮一一數清（瑪 10:30 // 路 12:7）。而耶穌自己也會在暗中行事——若 7:10 記載耶穌「暗中」ἐν κρυπτῷ 上耶路撒冷（另見若 7:4; 18:20）。

父在暗中看見

「在暗中之父」出現在瑪 6:1-18 關於施捨、祈禱和禁食的訓導。第 1 節指出行善的原則，開首的「你們應當心」有警告的意味。⁸ 接著的 2-4 節、5-15 節、16-18 節，分別討論施捨、祈禱、禁食三項善功。論述祈禱的部份較長，當中加插了包括

⁸ Hans Dieter Betz,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A Commentary on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including the Sermon on the Plain (Matthew 5:3–7:27 and Luke 6:20-49)*, ed. Adela Yarbro Collins, Hermeneia (Minneapolis, MN: Fortress Press, 1995), 351.

「主禱文」在內，屬於基督徒祈禱的闡述（7-15 節），一般相信此乃後來加插的。⁹下文將集中討論 2-4 節、5-6 節及 16-18 節。

分析這三小段的結構，會發現當中的架構十分工整，每小段均由三部曲組成：善行、不該做的、該做的。以下簡單表列出來：¹⁰

2-4 節

善行：	當你施捨時
不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你前面吹號，如同假善人在會堂及街市上所行的一樣，為受人們的稱讚 • 叫你左手知道你右手所行的
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你的施捨隱而不露 • 你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

5-6 節

善行：	當你祈禱時
不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同假善人一樣，愛在會堂及十字街頭立着祈禱，為顯示給人
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入你的內室，關上門，向你在暗中之父祈禱 • 你的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

9 Charles H. Talbert, *Reading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Character Formation and Ethical Decision Making in Matthew 5-7* (Grand Rapids, MI: Baker Academic, 2004), 102.

10 參閱 Talbert, *Reading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102-103；高夏芳、袁偉明著，《只緣身在此山中：細聽耶穌的「山中聖訓」（瑪 5-7 章）》，（香港：天主教香港聖經協會，2013），150-151 頁有更詳盡的分析。

16-18 節

善行：	當你禁食時
不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同假善人一樣，面帶愁容，苦喪着臉 • 叫人看出你禁食來
該做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用油抹你的頭，洗你的臉 • 叫你那在暗中之父看見 • 你的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

以上所見，每小段均以一樣的方式作結：「你（的）父在暗中看見，必要報答你」（4, 6, 18 節）。同一的說話重複了三遍，它的重要性毋庸置疑。這重複句明顯是對 6:1 的回應：「你們應當心，不要在人前行你們的仁義，為叫他們看見；若是這樣，你們在天父之前，就沒有賞報了。」耶穌訓話的重點清楚不過：基督徒實行仁義，不求甚麼，只求取悅天主。

施捨、祈禱和禁食被譽為猶太人的典型善行（多 12:8）。耶穌沒有叫門徒停止行善，相反他肯定他們必會做善功；然而耶穌訓誡門徒要「當心」（6:1），「不要如同假善人一樣」（2, 5, 16 節）行善只為顯現人前，博取讚賞。6:1「為叫……看見」所用的「看見」一詞，原文的字根是 *θεάομαι*，劇院 *theatre* 的希臘文 *θέατρο* 正是由 *θεάομαι* 衍生出來的。¹¹ 此處暗示虛偽的人做善行，只不過是表演一場。這些人施捨時會在會堂

11 Herman Hendrickx,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Studies in the Synoptic Gospels* (Makati, Manila: St. Paul Publications, 1990), 103.

及街市上吹起號角（2 節），愛在會堂及十字街頭立着祈禱（5 節），禁食時面帶愁容，苦喪着臉（16 節），的確吸引了不少觀眾。

耶穌並非反對一切公開的祈禱，事實上他自己也會作公開禱告（11:25-30; 14:19; 15:36; 26:36-46 等等）；¹² 但他教導人祈禱時要進入內室，關上門，向在暗中之父禱告（6:6）。可以說，耶穌口中的「內室」是指人的心。毫無疑問，這裏的重點不在於地方，而在於祈禱的態度和目的。¹³ 同樣，耶穌既肯定施捨和禁食的意義，也強調隱而不露的重要。他提醒門徒，施捨時，「不要叫你左手知道你右手所行的」（6:3）；¹⁴ 禁食時，要用油抹你的頭，洗你的臉，不要叫人看出你正在禁食（6:17-18）。總言之，一切善功都應在暗中進行，只須叫「父在暗中看見」（6:4, 6, 18）。這幾處所用的「看見」是 βλέπω 而非 θεάομαι，不是表演。畢竟沒有人能夠瞞過天主的眼睛，因為天主看的是人心（撒 16:7），祂洞悉人的一切作為是否出於真誠（見創 4:3-7）。

從「你們」到「你」

根據 5:1 的記載，同耶穌一起在山上的，有來自五湖四海的群眾（參閱 4:23-25），也有他的門徒。耶穌向群眾和門徒訓話，大多數以「你們」稱呼他們。而每當他要引起聽眾——尤其是門

12 Dale C. Allison, Jr.,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Inspiring the Moral Imagination, Companions to the New Testament* (New York: Crossroad, 1999), 111-112.

13 嚴格來說，6:6 的「內室」是指常見於巴勒斯坦一帶田地上的倉房，但也可以廣義地指任何一所遠離廣場大街、不容易被人發現的房間；Ulrich Luz, *Matthew 1-7: A Commentary*, trans. James E. Crouch, ed. Helmut Koester, Hermeneia (Minneapolis, MN: Fortress Press, 2007), 301-302.

14 意思是，沒有任何人——包括你的閨蜜在內——須要知道任何關於你施捨的情況；Luz, *Matthew 1-7*, 300.

徒們——的注意時，他會說：「我實在告訴你們」（5:18, 26; 6:2, 5, 16）。¹⁵ 不過，有些時候耶穌也用「你」¹⁶ 訓示一大夥人，例如：「你若在祭壇前，要獻你的禮物時，在那裏想起你的弟兄有什麼怨你的事，就把你的禮物留在那裏……先去與你的弟兄和好，然後再來獻你的禮物」（5:23-24）；「若是你的右眼使你跌倒……若你的右手使你跌倒……」（5:29-30）；「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裏，你的心也必在那裏」（6:21）；「為什麼你只看見你兄弟眼中的木屑，而對自己眼中的大樑竟不理會呢？」（7:3）¹⁷

很明顯，耶穌將說話的對象從「你們」轉為「你」，目的是突出每一個個別聽眾，讓人聽起來，感覺好像耶穌正在與每個人單獨說話。

有趣的是，仔細看這些指向「你」的訓言，不難發現當中的內容，多涉及一些不容易被旁人察覺的隱秘之事。畢竟你在心底裏如何挑剔別人，只有你自己最清楚；你有沒有在心裏姦淫，唯獨你能為自己作證；說到底，只有你知道你的心真真正正在哪裏。耶穌跟「你」說話，就是要「你」——即每個人——面對最真實的自己。

與「你在暗中之父」建立關係

論及施捨、祈禱和禁食的精神（6:1-18）之時，耶穌表明父在暗中看見一切、洞悉一切；值得注意的是，每次提及那「在

15 瑪竇特別鍾情於這片語，「我實在告訴你們」在整部福音中出現了 29 次（另有兩次「我實在告訴你」）。

16 對於這一涉及「你」與「你們」的觀察，中文讀者較英語讀者有優勢。

17 在「山中聖訓」還可以找到其他例子：5:25-26, 36, 39-42; 6:22-23。

暗中之父」（4, 6a, 6b, 18a, 18b 節），耶穌所說的，總是「你的父」，而非「你們的父」：

4	好使你的施捨隱而不露， 你父在暗中 看見，必要報答你。
6a	至於你，當你祈禱時，要進入你的內室，關上門，向 你在暗中之父 祈禱；
6b	你的父在暗中 看見，必要報答你。
18a	不要叫人看出你禁食來，但叫 你那在暗中之父 看見；
18b	你的父在暗中 看見，必要報答你。

這裏須要明確指出，「你在暗中之父」這個稱謂著實非比尋常！要知道，以「父」指涉天主，在四部福音中，一共出現了超過 180 次之多，當中瑪竇佔 40 多次；¹⁸ 但唯獨在此五處，耶穌特別以「你的父」稱呼天主。

還有一點，不容忽略，6:6 和 6:17 均以「至於你」開始（思高的翻譯清楚反映出原文 σὺ δέ 的強調作用¹⁹）。總總都在引證，耶穌特意把說話的焦點放在「你」一個人身上。耶穌之所以這樣做，明顯是要每個人知道，「你在暗中之父」確立了一個新境界，就是「你的父」會與「你」在暗中單獨交流——坦蕩蕩的交流，而這種交流是排外的，卻又是最真誠的。

再進一步探討「你在暗中之父」的意義，可以讓我們每一個認真反省如何與天主父建立更親密的關係。「山中聖訓」中，耶

18 按希臘原文：瑪竇 43 次，馬爾谷 4 次，路加 17 次，若望 119 次。

19 事實上 6:3 的開首 σὺ δέ 也有同一作用，不過思高聖經在該處沒有把「至於你」翻譯出來。

耶穌多次提及天父，但無論是「我們在天之父」（6:9）、「你們在天之父」（5:16, 45; 7:11）抑或「你們的天父」（5:48; 6:14, 26, 32），²⁰ 所強調的，皆是團體的幅度；而「你在暗中之父」所突顯的，是個人的幅度。耶穌自己在「山中聖訓」的尾聲也說「我在天之父」（7:21），如此稱呼天主父，清楚體現耶穌個人與父的密切關係。²¹ 由此可見，不同的稱呼反映出不同層次的關係。言下之意，天主子女與天父的關係當中，不單要有「我們的」和「你們的」父，「我的」和「你的」父也同樣重要。²²

小結

透過這次登山之旅，我發現原來天父很喜歡跟我們玩捉迷藏，祂會躲藏在秘密的地方，不被人看見，卻又一直在暗中細察我們每一個。每當看見你或我做了一些不為人所知的善心小舉動，身為父親的祂會在暗地裏發出會心微笑，並且為自己的子女感到驕傲。不過既然是玩捉迷藏，我們就應努力把藏著的找出來。事實上，我們這位藏在暗中之父也渴望被人找到——特別是被你、被我找到。

20 高夏芳、袁偉明，《只緣身在此山中》，37-39 頁列出「山中聖訓」中所有提及「父」的章節，並加以標示，是一有用的參考資料。這裏把有關章節列出：5:16, 45, 48; 6:1, 4, 6, 8, 9, 14, 15, 18, 26, 32; 7:11, 21。

21 「山中聖訓」以外還有更多例子：「我在天之父 / 我天上的父」（瑪 10:32, 33; 12:50; 16:17; 18:10, 19）和「我(的)天父」（15:13; 18:35）。

22 若 20:17 耶穌給天主父一個相當特別的稱謂：「我的父和你們的父……我的天主和你們的天主」。

後語

時至今日，我們在施捨時，即使沒有打鑼打鼓、吹響號角，亦可能在不知不覺間傷害了受助者的尊嚴，甚至令人感到難堪。曾經看過一個電視節目報導慈善團體到一所小學，向有需要的學同派發上學用的基本物資。正當有關機構的負責人在鏡頭前興奮地分享參與是次善舉的感受，鏡頭同一時間影著他背後一個一個受助的小學生恭敬地上前領取資助物包；節目內還加插了受助家庭在鏡頭前親身說出感激之言。讓成績優異的學生上台領受獎金，是表揚；但叫有經濟困難的學生在眾人前領受恩惠，無形中是硬要他們公開自己的處境，這對當事人來說，並不好受。

耶穌著門徒們行善只須叫「你在暗中之父」看見，也正好提醒我們，施予時不應張揚，要多顧及有需要的弟兄姊妹的尊嚴。²³

23 Addison Hodges Hart, *Taking Jesus at His Word: What Jesus Really Said in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Grand Rapids, MI: William B. Eerdmans, 2012), 77.